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  
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

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  
购项目

采 购 人：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 目 经 理：闫浩余

日 期：2023 年 04 月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b> .....	<b>3</b>
投标邀请函 .....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	4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4
三、获取招标文件 .....	6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6
五、公告期限 .....	6
六、其他补充事宜 .....	6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7
<b>第二部分 投标人资料表</b> .....	<b>8</b>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
附件 1：资格性与符合性审查表 .....	13
附件 2：商务技术评分细则及经济评分 .....	15
价 格 扣 除 .....	20
二、合同资料表 .....	22
<b>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b> .....	<b>24</b>
投标人须知 .....	25
<b>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b> .....	<b>36</b>
用户需求书 .....	37
<b>第五部分 格式文件</b> .....	<b>50</b>
第一节 合同书格式 .....	51
第二节 投标文件格式 .....	60
第三节 通知函 .....	81
1. 通知函 .....	81
第四节 质疑函格式 .....	82
1. 质疑函 .....	82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投标邀请函

## 项目概况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 288 号诚丰圣诺 1304 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0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

（二）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预算金额：¥2,642,800.00 元

（五）采购需求：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一项，具体内容详见《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 (%)
1-1	餐饮服务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1 项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2,642,800.00	100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或至采购金额使用完毕（以先到者为准）。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执行节能产品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制度；

（2）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制度；

（3）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4）执行《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

（5）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6）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7）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

库〔2019〕27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 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号），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信息填报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19〕273号）要求，当采购人有扶贫采购任务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针对政府扶贫帮扶单位的自产农产品进行采购或采购人针对政府扶贫帮扶单位的自产农产品自行采购（采购额度比例不超过30%），本项目中标人须按采购人实际情况及要求进行；

### （三）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投标文件中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以上内容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按照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标准为200万元，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8）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注：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②以上证照必须在有效期内。只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才具有投标资格。

###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3年04月14日至2023年04月20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288号诚丰圣诺1304号；

（三）方式：现场获取/网上购买；

（四）售价：人民币500.00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3年05月05日10:00（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二）开标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288号诚丰圣诺1304号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个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人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如下：

（1）现场获取：投标人可自行前往购买标书地点购买，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携带报名资料：

（2）网上购买：投标人从网上自行下载并填写《购买标书登记表》、报名资料及缴纳标书款凭证一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gdys2021@qq.com），并致电何小姐：15220036494。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并将原件邮寄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即为报名成功。

（3）报名资料如下：

①投标人从招标公告附件自行下载并填写《购买标书登记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投标人须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③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④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如经办人是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则不须提供；需提供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购买标书汇款账号信息：

户 名：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三台支行

账 号：9550 8802 2690 8500 184

注：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二）本项目相关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一）采购人信息

名 称：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 址：珠海市斗门区白蕉科技园虹桥一路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926956991

###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 288 号诚丰圣诺 1304 号

联 系 人：闫浩余                      联系电话：0756-8992157/18575620230

###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经理：闫浩余

电 话：18575620230

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13 日

## 第二部分 投标人资料表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b>说明</b>	
1.1	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b>投标文件的编制</b>	
2.1	<p>1、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所有成本费、运输费、人力成本（包括但不限于配送人员服装费、工资等费用）、保险费、检查费、检验费、税费以及服务期内的所有相关食品采购、检验费用在内的全包价。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p> <p>2、采用费率报价，投标报价（费率）<math>\leq 100\%</math>，不能为负数或为 0，报价超过上限或为负数或为 0 或经评委判定成本分析报告不合理或未提供成本分析报告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服务期一年。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陆拾肆万贰仟捌佰元整（¥2,642,800.00 元），具体以实际发生采购量为准。</p> <p>3、所有配送蔬菜、调料、肉类、生鲜、水产、豆制品、蛋类、牛奶、水果等价格，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进行市场询价，一般以每月第一周，以斗门区中心市场、坭湾市场、南门市场、乾务市场等同类货物考察价格作为当月基准价格。当月基准价格一经确定，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不受市场物价波动影响，不得调价。每月食材结算价=实际采购量×采购人审核后的基准价格×中标折扣率。若供应商供应价高于市场价，则高出部分不予结算。</p>
2.2	<p>资料真实性违规处理条款：</p> <p>1、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1.1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人有前款所列行为尚未构成犯罪的，处中标项目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单位罚款数额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取消其一年至三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并予以公告，直至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p> <p>2、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的情节严重行</p>

	<p>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 1 年至 3 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p> <p>①伪造、变造资格、资质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骗取中标；</p> <p>②3 年内 2 次以上使用他人名义投标；</p> <p>③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30 万元以上；</p> <p>④其他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严重的行为。</p> <p>3、投标人自本条第二点规定的处罚执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内又有该款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或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特别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p> <p>4、法律法规有其他规定，按其他规定执行。</p>
2.3	本项目不进行现场踏勘
2.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5	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6	<p>投标文件数量：1.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标书（PDF 格式）一份：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好投标文件后彩色扫描，刻录成 U 盘，与投标文件密封在同一个包装内。2. 唱标信封一份，独立包装在一个密封袋。</p> <p>备注：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复印件加盖骑缝章。（为节省资源，建议投标人双面打印投标文件）。</p>
2.7	<p>投标文件密封信封可参照如下样式进行标记：</p> <p>（1）标明招标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p> <p>（2）注明“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p> <p>（3）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p>
<b>投标文件的递交</b>	
3.1	投标时间、地点详见《投标邀请函》。
<b>开标、评标、定标</b>	
4.1	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投标邀请函》。
4.2	<p>本项目的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5 人组成。评审专家从采购代理机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p>

4.3	<p>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作无效投标处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招标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的；</li> <li>2. 招标文件明示需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处未签字或盖章的；</li> <li>3. 投标文件签字代表不是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的；</li> <li>4. 投标人不满足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li> <li>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不清的；</li> <li>6.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li> <li>7. 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总价或报价上限的；</li> <li>8. 不符合关键技术要求的(即项目要求中作出专门标识并说明为关键款项的技术条款)；</li> <li>9.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li> <li>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li> <li>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li> </ol>																													
20.3	<p>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来确定中标候选人，其操作程序为：</p> <p>2、按照下表所列商务技术评价指标和各评价指标的分值及详细评分细则进行评分。</p> <p>3、综合评分各评价指标权重</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3 1272 1353 2033"> <thead> <tr> <th colspan="2">评价指标</th> <th>指标分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技术指标 (50分)</td> <td>配送方案</td> <td>15</td> </tr> <tr> <td>质量控制方案</td> <td>15</td> </tr> <tr> <td>应急方案</td> <td>10</td> </tr> <tr> <td>主要原材料近3个月送检</td> <td>10</td> </tr> <tr> <td rowspan="5">商务指标 (40分)</td> <td>运营车辆保障</td> <td>10</td> </tr> <tr> <td>食品安全责任保险</td> <td>5</td> </tr> <tr> <td>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td> <td>7</td> </tr> <tr> <td>相关业绩</td> <td>10</td> </tr> <tr> <td>供应商认证情况</td> <td>8</td> </tr> <tr> <td>经济指标</td> <td>投标报价</td> <td>10</td> </tr> <tr> <td colspan="2">合计</td> <td>100分</td> </tr> </tbody> </table>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技术指标 (50分)	配送方案	15	质量控制方案	15	应急方案	10	主要原材料近3个月送检	10	商务指标 (40分)	运营车辆保障	10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5	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	7	相关业绩	10	供应商认证情况	8	经济指标	投标报价	10	合计		100分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技术指标 (50分)	配送方案	15																												
	质量控制方案	15																												
	应急方案	10																												
	主要原材料近3个月送检	10																												
商务指标 (40分)	运营车辆保障	10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5																												
	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	7																												
	相关业绩	10																												
	供应商认证情况	8																												
经济指标	投标报价	10																												
合计		100分																												

	<p>4、由评委独立地根据价格指标以外的各项指标的评价标准，结合每个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分别就各项指标对每个投标人独立打分。</p> <p>5、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math display="block">\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 \times 10\% \times 100</math></p> <p>6、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评标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将所有评价指标所得实际评价分数相加，即为该投标人得分；所有评委对同一投标人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20.4	<p>评标委员会将依据各包组最终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并推荐排前三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计算最终得分时将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最终得分相同的，将依次按投标报价、商务技术指标的得分进行排序，并确定排序在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p>
21.1	<p>本项目由采购人按照评委评审意见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24.2	<p>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2023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中标价为基础进行计算，按《国家发改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p>
<p>合同的订立和履行</p>	
25.1	<p>1、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p> <p>2、本招标文件提供的合同样本（详见合同书格式），该样本或合同资料表中没有约定的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但不得对招、投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p>
<p>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亦应当在开标时间至少二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通知函（具体格式见第五部分《第三节 通知函》）。</p>	

附件 1：资格性与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的				
2	投标人满足资格要求且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3	备注				

填表说明：1、通过打“√”，不通过打“×”；2、投标文件有一个不通过，资格性审查视为不通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1	投标文件密封和签署是否正确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且不存在字迹模糊不清的情形				
4	投标文件载明的合同履行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报价为唯一固定价且未超过项目预算总价或报价上限的				
6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即标注★号条款)				
7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	投标文件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备注				

填表说明：1、通过打“√”，不通过打“×”；2、投标文件有一个不通过，符合性审查视为不通过。

## 附件 2：商务技术评分细则及经济评分

### (1) 技术评分细则表（50 分）

序号	评价指标及权重	分项分值	评分细则及分值范围
1	配送方案	15	<p>根据投标人的配送方案进行评价：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工作计划、送货时间、运输配送管理、人员配备、配送程序、现场管理制度、人员岗位职责等。</p> <p>1) 方案非常完善、合理性强，具有完善的运输配送管理系统，优于用户需求的，得 15 分；</p> <p>2) 方案较完善、合理性较强，具有较完善的运输配送管理系统，能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0 分；</p> <p>3) 方案完善度一般、合理性一般，具有基本完善的运输配送管理系统，能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5 分；</p> <p>4) 方案不完善、不合理，不能基本满足用户需求书的，得 1 分。</p> <p><b>注：不提供此项内容得 0 分。</b></p>
2	质量控制方案	15	<p>根据各投标人货物的来源、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农畜产品质量溯源措施，进行评价：</p> <p>1) 货物来源标准高、加工管理水平高、包装非常完整、食材保存管理水平高、农畜产品质量溯源措施完善、运输管理水平高、质量保证措施标准高，得 15 分。</p> <p>2) 货物来源标准较高、加工管理水平较高、包装完整、食材保存管理水平较高、农畜产品质量溯源措施较完善、运输管理水平较高、质量保证措施标准较高，得 10 分。</p> <p>3) 货物来源标准较一般、加工管理水平较一般、包装较完整、食材保存管理水平较一般、农畜产品质量溯源措施基本完善、运输管理水平较一般、质量保证措施标准较一般，得 5 分。</p> <p>4) 货物来源标准较低、加工管理水平较低、包装不完整、食材保存管理水平较低、运输管理水平较低、农畜产品质量溯源措施较不完善、质量保证措施标准较低，得 1 分。</p> <p><b>注：①不提供此项内容得 0 分。</b></p>

			<p>②投标人须提供货物来源及安全保障证明文件（包括农畜产品质量溯源管理系统等），以货物采购证明及近三个月4个品种（蔬菜、禽类、肉类、水产品类）第三方检测报告为凭证，对投标文件中的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分（包含：原材料选定、包装、运输途中，送达采购人指定地后的整体质量控制方案）。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3	应急方案	10	<p>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应急方案和事故处理预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解决问题到场时间、应对措施和事故处理预案、客户满意度管理等内容。</p> <p>1) 应急方案和事故处理预案合理性强、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客户满意度管理系统，得10分；</p> <p>2) 应急方案和事故处理预案合理性较强、比较可行，具有较完善的客户满意度管理系统，得7分；</p> <p>3) 应急方案和事故处理预案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具有基本完善的客户满意度管理系统，得4分；</p> <p>4) 应急方案和事故处理预案不合理、不可行，得1分。</p> <p><b>注：不提供此项内容得0分。</b></p>
4	主要原材料近3个月送检	10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近3个月内（2022年12月-2023年2月）送检的主要原材料（蔬菜类、猪肉、鸡、鸭、大米、油、鸡蛋、水果、河粉、面粉）检验合格质检报告（须含有CMA或CNAS或CAL标识）进行评分：每提供1项食材的检测报告得1分，本项满分为10分。注：响应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主要原材料检验合格质检报告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时间按送检日期为准）。</p>

(2) 商务评分细则表 (40分)

序号	评价指标及权重	分项分值	评分细则及分值范围
1	运营车辆保障	10	<p>对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车辆（一辆车只能计一次得分）的情况进行评分：</p> <p>（1）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配送货车（车辆类型以行驶证所载类型为准），每提供1辆得2分，本项满分为6分；</p>

			<p>(2)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冷藏车（车辆类型以发票所载类型为准）每提供 1 辆得 2 分，本项满分为 4 分；</p> <p>注：①车辆为投标人自有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年审有效期内的自有货车车辆的行驶证、机动车辆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车辆注册用户须和投标人名称一致，车辆类型以（车辆类型以行驶证或车辆登记证或发票或车辆一致性证书所载类型为准），无则不得分。</p> <p>②若为租赁车辆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年审有效期内的货车车辆的行驶证、机动车辆登记证书、车辆租赁协议（租赁期涵盖本项目服务期）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车辆注册用户须和出租方名称一致，车辆类型以行驶证或机动车辆登记证书所载类型或车辆一致性证书所载类型为准，无则不得分。</p>
2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5	<p>1. 投标人有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且保险单于本项目的服务期内仍在有效保险期限内得 5 分；</p> <p>2. 投标人未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能承诺为本项目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的，并有效期满足本项目的服务期，得 2 分。</p> <p>注：①若保险单有效期不能有效含括本项目服务期的，能承诺为本项目续期的，并有效期满足本项目的服务期，得 5 分。</p> <p>②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该保险单及发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③若有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的，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无则不予计分。</p>
3	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	7	<p>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此项满分 7 分：</p> <p>(1) 配有高级食品检验员得 3 分；本小项满分 3 分。</p> <p>(2) 配有高级安全管理员或食品安全管理员得 2 分；本小项满分 2 分。</p> <p>(3) 具有健康证的每提供一人得 1 分，最多计算两人，本小项满分 2 分。</p> <p>注：1.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及相应人员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相应得分项不得分。所提供的资料不清晰导致不能辨认的不得分。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指工商注册地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并加盖公章（或电子印章）的社保的证明文件，</p>

			<b>该社保证明中参保单位必须与投标人或投标人分支机构一致。</b>
4	相关业绩	10	<p>供应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食堂食材配送项目（不含供应商承接的饭堂经营权项目），每个得 5 分，本项最多计算 2 个单项业绩，满分 10 分。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与同一采购人签订多份食材配送合同的只作为 1 个单项业绩计算。</p> <p><b>注：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b></p>
5	供应商认证情况	8	<p>根据供应商的管理体系认证情况进行评分：（本小项满分为 8 分）</p> <p>（1）具有有效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2）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3）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4）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b>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证书在国家认监委统一查询系统的查询页面截图（以官方网站查询页面为准）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b></p>

(3) 经济部分 (10 分)

经济部分 (10 分)	
投标报价	<p>1、经济价格标得分=（评标基准价/经评审的投标报价）×10%×100</p> <p>2、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经评审的投标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注：①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p>②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详见《价格扣除》条款。</p> <p>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备注：

1. 标书需按上述评分细则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的相关计分项不得分，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
2. 各种证件及文件材料不得伪造，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3.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4. 技术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说明：各投标人须对所提供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料真实性进行复查，一经发现虚假，将上报建设、工商等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同时对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 价格扣除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价格评审时，将对符合条件的小型或微型企业给予一定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如下：

①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②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③允许采用进口产品投标的项目报价不享受价格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报价不进行扣除。符合条件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要求，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价格中除比例按小微企业进行价格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成交）将在中标（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价格扣除比例按小微企业进行价格扣除。

(4)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按最高价格扣减比例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5)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广东省《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号）的规定，对于采购的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给予一定价格折扣。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投标总价比例在30%或以上的，对该部分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投标总价比例在30%以下的，对该部分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

(6) 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优先采购产品品目清

单且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附件格式填写《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声明函》，并提供相应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由评委委员会审查，符合要求的，按照上述方式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评委委员会不予价格扣除。

## 二、合同资料表

序号	内 容
1	分包人名称（甲方）：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承包方名称（乙方）：（本项目的中标人）。 工程地址：（采购人指定地点）。
2	<b>★合同价：</b>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所有成本费、运输费、人力成本（包括但不限于配送人员服装费、工资等费用）、保险费、检查费、检验费、税费以及服务期内的所有相关食品采购、检验费用在内的全包价。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3	分包：不允许
4	<b>★合同履行期限：</b>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或至采购金额使用完毕（以先到者为准）；每月对中标供应商的服务质量等内容进行综合考核，若累计 2 个月考核不通过，采购人有权通过公开的方式另行选择供应商。
5	<b>★结算及付款方式：</b> 1、结算及付款方式：①采取转账方式进行，甲方或所属单位每月的 1 日-10 日内根据双方的配送验收清单支付上月货款。②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③因甲方使用财政资金，甲方在付款期限内向财政部门申请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因财政部门审批而造成的延误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所有配送蔬菜、调料、肉类、生鲜、水产、豆制品、蛋类、牛奶、水果等价格，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进行市场询价，一般以每月第一周，以斗门区中心市场、坭湾市场、南门市场、乾务市场同类货物考察价格作为当月基准价格。当月基准价格一经确定，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不受市场物价波动影响，不得调价。每月食材结算价=实际采购量×采购人审核后的基准价格×中标折扣率。 3、结算方式：每月结算一次。采购人根据上月供应的各品种数量按结算价进行审核结算，并按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应付款项。 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每月对货款进行结算，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及时结算，必须于当月底结算完毕。
6	<b>★验收要求</b>

	<p>(1) 验收标准：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要求。</p> <p>(2) 验收服务质量的方式：由采购人组织每月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p> <p>(3) 其他事项：①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或产品规格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如甲方拒收，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补充（以甲方在合理时间内能处理后提供餐食原则）符合要求的货物，且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②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产品进行验收，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③因乙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引发甲方安全或质量事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此责任不因甲方已进行质量监测而免除。</p>
7	<p><b>★违约责任：</b></p> <p>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中标供应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li> <li>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li> <li>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li> <li>4.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li> <li>5.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li> <li>6. 超过保质期限的。</li> </ol>
8	<p><b>★特殊服务要求</b></p> <p>紧急状态下（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公共安全事件、公共卫生事件、战争、戒严等情况），在采购人提出需求的第二天，为采购人一次性配送 7 天储备。影响采购人正常运转的，采购人可从其他渠道进货，所发生的金额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并扣罚本次短缺数量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p>

注：本表标注有“★”的要求，供应商对其中响应不可以为负偏离（不符合/不满足），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作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本表要求在商务标书“商务条款响应表”中响应。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明的、获得资金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监管部门”是指：同级财政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5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服务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7 “服务”是指：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 2.8 合格的投标人

2.8.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8.2 符合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要求”所列特殊条款。

2.8.3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以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要求”约定为准。如果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应当至少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附于投标文件中；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8.4 不允许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情形，一经发现将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2.8.4.1 除联合体外，两家或以上投标人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若有多个包组，则为同一包组）：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2）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2.8.4.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

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2.8.4.3 目前处于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状态，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 2.9 合格的货物或服务

2.9.1 投标人提供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

2.9.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2.9.3 进口的货物及其配套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进口检验检疫主管部门的检验。

2.9.4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2.9.5 除非本招标文件明确约定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投标，否则均视为拒绝选用进口产品投标。允许选用进口产品投标的，投标人也可以选用符合要求的国产产品投标。

2.9.6 本次采购的货物中，有列入国家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人应选用清单内产品投标，并提供相关清单目录；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方允许选用清单之外产品投标。

2.9.7 满足《用户需求书》所列其它要求。

2.10 合格的服务：满足《用户需求书》所列要求。

2.11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投标资料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用户需求书
- 5) 格式文件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

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收到通知后,应当立即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5.3 投标人可以主动要求招标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0 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6. 投标的语言与计量

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6.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7. 投标文件的构成

7.1 投标人应按照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少于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的所有内容。

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3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如因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7.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8. 投标报价

8.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8.2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进行报价，并按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确定的格式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8.3 填写分项报价表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 应包含所有服务或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8.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8.5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无

## 9.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资格性文件”。

9.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资格性文件”要求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原件核对的，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额、币种和方式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交款时应向银行提供项目编号。

10.2 在规定时间内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的投标保证金，由银行开出回单，采购代理机构不另开收据。

10.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0.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0.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不影响其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2.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2.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2.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2.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法人代表人签字，获授权人签字的应在投标文件中附《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12.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人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暗标除外）

12.5 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联合体投标的，除“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联合体各方均须加盖公章外，可加盖由联合投标协议约定的负责办理投标事宜单位的公章，没有约定的则加盖各方公章），并经投标人单位负责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投标协议约定的负责办理投标事宜单位的负责人，没有约定的则指各方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签名或盖章。（暗标除外）

12.6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 13. 分包

13.1 如果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资料表》或第四部分《用户需求书》中已明确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14. 备选方案

14.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与送达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进行密封。

15.2 密封信封可参照如下样式进行标记：

- （1）标明招标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2）注明“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 （3）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5.3 如果信封未按本须知第 15.1 条和第 15.2 条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5.4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5.5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16. 投标截止期

16.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接收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按本须知第 5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

改、补充和撤回。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3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的投标。

17.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予退还。

## 18. 串通投标情形

1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8.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8.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8.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8.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8.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8.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 19. 开标

19.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该代表人可以是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或其它代表人。

19.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9.3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当场退还投标文件，并与投标人办理退还手续。

19.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9.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9.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 21.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1.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21.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性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1.1.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21.1.3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其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 评标

23.1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2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24. 评标注意事项

24.1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利益。

24.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3 评委会除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24.4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正性，除演示答辩或本须知 21.5 的规定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4.5 当招标文件规定的任一核心产品的投标品牌数量少于 3 个，应予废标。核心产品以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约定为准（如是单一产品招标，则该产品即为核心产品），不同投标人提供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的视为相同品牌产品参与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24.5.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4.5.2 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5. 定标

25.1 定标程序。采购代理机构自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则先后优先考虑在本项目使用列入国家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投标人、技术标得分高的中标候选人。

2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

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5.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5.4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6.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6.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但中标资格只顺延给中标候选人），也可以直接重新组织公开招标。

## 27. 采购代理服务费

27.1 采中标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无需中标人支付

# 六、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8. 合同的订立

28.1 采购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8.2 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见证，采购人应将经见证的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29. 合同的履行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9.2 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9.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5.2 的规定备案。

## 七、质疑与投诉

### 30. 质疑

3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31. 投诉

31.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1.2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1.3 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

31.4 财政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对投诉事项进行处理，作出的处理决定应当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八、适用法律

### 32. 适用法律

32.1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87 号）及其他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用户需求书

## 一、招标内容：饭堂食材配送服务

### （一）送货地址（共九个地点）：

- 1、白蕉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珠海市斗门区白蕉科技园虹桥一路）
- 2、乾务专职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珠峰大道）
- 3、斗门专职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斗门区斗门镇龙壁路北侧、和风路西侧）
- 4、马山小型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斗门区乾务镇马山村富强路）
- 5、荔山小型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西）
- 6、西埔小型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斗门区井岸镇西埔市场旁）
- 7、白藤小型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白藤街道平华大道）
- 8、六乡小型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斗门区白蕉镇六乡村）
- 9、莲洲小型消防救援站食堂（地址：斗门区莲洲镇莲溪中路）

## 二、招标要求：

（一）**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每月对中标供应商的服务质量等内容进行综合考核，若累计 2 个月考核不通过，采购人有权通过公开的方式另行选择供应商。

### （二）定价方法

1. 所有配送蔬菜、调料、肉类、生鲜、水产、豆制品、蛋类、牛奶、水果等价格，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进行市场询价，一般以每月第一周，以斗门区中心市场、坭湾市场、南门市场、乾务市场同类货物考察价格作为当月基准价格。当月基准价格一经确定，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不受市场物价波动影响，不得调价。每月食材结算价=实际采购量×采购人审核后的基准价格×中标折扣率。若供应商供应价高于市场价，则高出部分不予结算。

2.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所有成本费、运输费、人力成本（包括但不限于配送人员服装费、工资等费用）、保险费、检查费、检验费、税费以及服务期内的所有相关食品采购、检验费用在内的全包价。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 （三）采购计划的确定

1. 采购人每日晚上 20:00 前向中标供应商递交第二天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名称、种类、规格、数量、运送时间、送达地点、订单联系人等具体要求。

2. 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订单后，个别品种因缺货而无法提供的，中标供应商应在送货

前一天 21:30 时前，及时知会采购人并协商好解决方法。

#### **（四）交货要求**

1. 中标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当日的订单，次日上午 06:00-06:50 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中标供应商提供《送货清单》一式叁联，双方现场核对并验收签名，采购人一联、投标人送货一联、存根一联，并作结算凭证。中标供应商如送货迟到超过一小时，影响采购人正常运转的，采购人有权按照《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开具罚单。

2 中标供应商将食品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提供当日所供物资的检验检疫报告等，由采购人收货人员对食品的品种、数量、质量进行逐项验收，验收合格后由收货人员出具收货记录；若发现与采购人要求不符的情况，收货人员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退换货并开具罚单等。

3. 特殊情况(人数发生变化的)对采购人的临时供货要求，中标供应商应随定随送，接到采购方通知后，并承诺 1 个小时内送到。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中标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退货，并承诺 1 个小时内完成补送。

#### **（五）货物感观性状及品质要求：**

中标供应商供应的食材必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所供食材符合卫生防疫部门、检验检疫部门的各项合格指标，并有完整的销售合格标注或证书。如出现质量问题或保质期不足的情况，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所提供的物品或食品。若因食品质量引起食物中毒（经工商、卫生防疫部门鉴定），中标供应商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应资格。

1. 采购内容：蔬菜类、鲜肉类、鱼类、家禽、蛋类、豆类、水果类、海鲜类、干货类、大米、食用油、面粉等。

2. 大米质量要求：要提供 QS 认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份、厂家电话号码，无过期、无霉变、无虫蛀、无掺杂、无泥沙、非转基因大米、非抛光米、颗粒饱满、色泽晶莹。

### 大米品质标准不低于下表内容

序号	内容		质量标准
1	加工精度		背沟有皮,粒面皮层残留不超过 1/5 的占 80%以上
2	不完善粒%		≤4.0
3	最大限度杂质	总量%	≤0.30
4		糠粉%	≤0.20
5		矿物质%	≤0.02
6		带壳稞粒 粒/kg	≤5
7		稻谷粒 粒/kg	≤6
8	碎米总量%		≤25.0
9	小碎米%		≤2.0
10	黄粒米%		≤1.0
11	水份%		≤14.5
12	六六六（以成品粮计）mg/kg		≤0.05
13	滴滴涕（以成品粮计）mg/kg		≤0.05
14	黄曲霉毒素 B1 μg/kg		≤10
15	汞（以 Hg 计）mg/kg		≤0.02
16	色泽 气味 口味		无异常色泽和气味
17	标签检验		符合 GB2715-2005 标准第九款要求

3. 食用油质量要求：要提供 QS 认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品：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产品成份、厂家电话号码。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中标供应商所提供产品质量必须要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物品进入仓库。不得使用转基因食用油。

### 食用油质量要求（GB1535-2003）：

序号	内容	标准
1	折光指数（20℃）	1.466-1.470
2	比重（20/4℃）	0.919-0.925
3	色泽（罗维朋比色槽 133.4mm）	≤20（黄）2.0（红）
4	酸价（mgKOH/g）	≤0.2
5	水份及挥发物%	≤0.05
6	不溶性杂质%	≤0.05
7	含皂量%	≤0.03
8	1、气味、滋味：具有固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 2、加热试验（280℃）油色不得变深，无析出物 3、不得混有其他大豆油或非大豆油 4、卫生标准和动植物检疫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 鲜肉、蛋、家禽及鱼类质量要求：安全、新鲜、无异味、无瘦肉精、无抗生素、无注水，表皮查验章清晰可见，无毛、无血迹，无注水等掺假。并提供珠海市动物检验检疫证明。

（1）猪肉类：必须是新鲜肉类（含三个月内的鲜冻肉类），表皮查验章清晰可见，无毛、无血迹，无瘦肉精、无抗生素、无注水，由肉联厂提供，并提供珠海市《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或《动物检验合格证明》并提供珠海市动物检验检疫证明（每次供货提供）。

（2）鸡蛋：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没有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气味，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异味。

（3）皮蛋：外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亦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

（4）咸蛋：蛋壳亦完整无损，无裂纹或霉斑，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浓缩粘度增强，但不硬固，煮熟后打开，可见蛋清白嫩，蛋黄口味有细沙感，富于油脂，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

（5）禽类：去内脏、表皮无毛，无血迹、无污物、无注水等掺假现象，并提供珠海市《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动物检验合格证明》。

## 产品票证要求:

类别	产品资质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猪、牛肉类 家禽类	1、《出县境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由政府动植物检疫部门出具，用于跨区销售检查
	2、《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
肉制品	1、《卫生检疫报告》	由政府疾控部门或卫生检验部门出具（半年内有效）
	2、《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
水产品	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水产品成型标准为个体单独冷冻成型。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

5. 海鲜类鱼类质量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湿水率，符合珠海市农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标准，确保信用安全。

(1) 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

(2) 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3) 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蔬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

(4) 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竭、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叶菜类：大白菜、小白菜、菠菜、甘蓝、芥菜、空心菜、茼蒿、苋菜、芹菜等绿叶菜类。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菜心除外），无畸形、异味，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无畸形花。

茄果类：番茄、茄子、甜椒、辣椒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瓜果类：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毛节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形状、色泽一致，瓜条均匀，无疤点，无断裂，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根菜类：萝卜、胡萝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大小均匀，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畸形、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芋类：马铃薯、芋、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须根、茎叶，不干瘪，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葱、蒜、韭菜、洋葱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畸形、异味。

豆类：扁豆、豌豆、毛豆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荚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藕、慈菇、茭白、马蹄、菱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茭白不黑心。

食用菌类：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苗类：绿豆芽、黄豆芽、香椿苗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异味。必须符合国家《农产品安全质量无公害蔬菜安全要求》、《食品中污染限量》、《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等规定和采购人有关的质量要求，严格遵守珠海市“无公害蔬菜”管理办法，供应质量必须经过粗加工，食用率达 95%以上。

蔬菜卫生质量要求：卫生质量指标，应符合我国无公害蔬菜上的卫生指标规定。

项目	指标 (mg/kg)	备注
甲胺磷	不得检出	
甲拌磷	不得检出	
氧化乐果	不得检出	
甲基对硫磷	不得检出	
呋喃丹	不得检出	
百菌清	≤1.0	
多菌灵	≤0.5	
汞 (以 Hg 计)	≤0.01	
铅 (以 Pb 计)	≤0.2	
砷 (以 As 计)	≤0.5	
氟 (以 F 计)	≤0.5	
硝酸盐 (以 NaNO <sub>3</sub> 计)	瓜果类≤600; 叶菜根茎类≤1200	
亚硝酸盐 (以 NaNO <sub>2</sub> 计)	≤4	

6. 干货类质量要求：干货制品的质量基本标准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干爽，不霉烂、整齐、均匀、完整，无虫蛀、无杂质，保持应有的色泽。确保产品质量稳定，保证营养丰富、绿色安全、海味浓郁、易存放、食用方便，保质期长。从加工、包装、运输、贮存到销售全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尤其是二氧化硫残留量、总砷含量不超过国家卫生标准；木耳类的水分含量不能超过国家标准要求，采购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的干货制品进行品质抽检，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对质量未达到国家标准的干货制品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注：所有货物须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要求。**

(1) 食品来源要确保无污染，蔬菜无农药残留，所有蔬菜均须浸泡、消毒；肉类由国营肉联厂提供，必须有防疫检测证明；干货有保质期、生产厂家、QS 标志。

(2) 所有食品的采购都可以做到索证无误，配送的所有食品都必需有明确的标签。

(3) 配送的蔬菜类、鲜肉类、鱼类、家禽每天需提交检测报告给采购人。

(4) 每天需做好各种食品的索证记录，按采购人的要求上交。

(5) 采购人有权进行不定期检查，如果发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食品，采购人第一次给予

书面警告，中标供应商要无条件收回所供应的食品并给予采购人书面答复说明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并在 1 小时内更换好所需食品。第二次取消中标单位食堂配送资格，并将情况反应采购监管部门。

(6) 关于留样与抽查送检：采购人将对每批次配送的货品进行留样保存，并每月随机抽样送检一次，送检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送检单位：珠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7) 中标供应商每天需做好各种食品的索证记录，按采购人的要求上交。

#### **(六) 特殊服务要求**

紧急状态下（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公共安全事件、公共卫生事件、战争、戒严等情况），在采购人提出需求的第二天，为采购人一次性配送 7 天储备。影响采购人正常运转的，采购人可从其他渠道进货，所发生的金额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并扣罚本次短缺数量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 **(七) 服务依据**

本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珠海市或行业现行有效的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本项目所遵循的标准与规范应为最新版本，并按其中要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食堂食品原材料在供应和运输等工作中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食品质量安全的标准。供应商所遵循的标准与规范应为最新版本。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21 号）
3. 《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23 号）
4.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24 号）。
5.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20 号）
6. 广东省或珠海市关于食品安全追溯的有关法规。

★ **(八) 配送要求**（需提供租赁合同产证复印件，车辆行驶复印件、厂家承诺等相关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的生产基地或有稳定的供货渠道；
2. 应有固定的冷藏车间和相对独立的蔬菜加工区、肉类加工区、水产品加工区；
3. 具备一定规模的专业车队，配送运输确保使用恒温冷藏车，并安装车辆定位跟踪系统；
4. 副食品配送需按生熟、荤素、干湿进行分类，各类物品应分箱盛放、密封输送，做到 定人、定车、定位。
5. 中标供应商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的有效健康证复印件。

6. 中标供应商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7. 中标供应商不得变更中标物品，应严格按招标要求（含商标、名称、产地、规格和重量等）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书面向采购人申请。

8. 采购人按合同对商品进行认真验收，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中标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退货；中标供应商未能履行响应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供应商予以扣款，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情节严重的可取消其供应资格。

9. 中标供应商应指派固定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服务的服务团队，服务团队成员不得少于6人，并报采购人备案。如须调整服务团队成员，须书面向采购人提出申请，说明申请理由，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方可调整服务团队，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 **（九） 供应商责任**

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中标供应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 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4.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5.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6. 超过保质期限的。

#### **（十） 发票要求**

中标供应商开具本公司出具的正规有效的发票。发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不予支付货款。

#### **（十一） 付款方式**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每月对货款进行结算，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及时结算，必须于当月底结算完毕。

#### **（十二） 保密要求**

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外泄采购人任何信息，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追究法律责任。

### （十三）考核扣款条例

1. 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采购要求进行配送，否则，采购人有权按照《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对中标供应商进行扣款。
2. 中标供应商应与采购人相关人员保持正当职业化关系，不得对采购人人员行贿或变相行贿，中标供应商凡发生上述行为，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报相关部门处理。
3. 中标供应商如遇采购人相关人员有索贿或变相索贿的现象，应及时举报，如中标供应商知情不报，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

序号	项目	标准	考核内容	考查频率	未达标扣款标准	是否达标
1	人员和车辆配置	100%	1、投入本项目的配送服务人员至少 6 人，其中至少包含 1 名食品安全管理员、1 名农产品检验员，并报甲方备案。 2、公司的人员配置经甲方审定完成后，如有员工辞退，新聘的职员必须向甲方报备审核合格后方可进行招聘录用。 3、配送车辆应具备冷藏功能。	2 次/月	300 元/人次	
2	企业规范	100%	1、制定食品安全制度，确保配送食品安全。	1 次/月	500 元/次	
			2、工作人员要持证上岗（健康证），操作规范。 3、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端正，运送搬装文明，积极配合甲方合理安排。	随时	300 元/次	
3	高于市场价	100%	1、供应商供应价高于市场价。	随时	5000 元/次	
4	配送时效	100%	1、配送以及调换货是否准时。	随时	未能按时配送,但不影响正常开餐,视情节扣 100-500 元 /次;影响食堂正常开餐的,扣 2000 元/次	
5	配送质量	100%	1、按订单所列重量、数量送货，无缺斤少两。	随时	300 元/次	
			2、按订单所列品种送货，无缺货、漏货。	随时	300 元/次	
			3、检疫证明、检测报告、药残检测报告齐全，落实食品溯源管理制度，进货查验记录齐全。	随时	300 元/次	

			4、食材新鲜，无临期、过期或变质食材。	随时	300 元/次。同时应无条件退货并在 1 小时内更换好同类所需食品。	
6	配送卫生	100%	1、配送车辆每天做好清洁工作，按规定定期消毒并做好记录。	随时	300 元/次	
			2、储物筐/箱等保持清洁卫生，包装合理科学，无交叉污染。	随时	300 元/次	
7	投诉	100%	1、由于乙方工作存在差错发生有效投诉造成不良影响,。	随时	500 元/次	
8	重大安全事故	100%	1、由于乙方未认真履行好职责造成食品中毒等重大安全事故。	随时	5000 元/次，同时应承担受害人医疗费、误工费、营养费等费用及其他相关损失。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	

## 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违约扣款单（格式）

扣款时间    年    月    日

违约单位				
违约情况				
扣款依据	根据《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乙方违反了第____项第_____条有关_____之规定进行违约扣款。			
扣款金额	大写	万    仟    佰    拾元	小写	
扣款部门意见	监管员签字:		领导签字:	单位签章:
被扣款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签章

**说明:**

1. 日常每发现一次违约，经查证后即时开出罚单并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所扣款金在当月计付配送服务费时予以扣减。

2. 考核指标实施目的是督促乙方认真履行职责，提高专业化管理水平，更好地为甲方做好服务保障工作。考核甲方组织，乙方项目经理配合执行，考评内容逐条逐项对照检查。每项内容根据相应条款进行达标扣款，其中第7项考评指标两次以上未达标实行一票否决，终止合同。

**（十四）服务安排**

1. 如果推荐的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无法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可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递补中标人，亦可决定组织重新招标。

2. 如果推荐的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经采购人查证、或以其他方式取证证实其投标资料造假而被取消中标资格的，则采购人可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递补中标人。

3. 本项目要求未尽事宜，供应商须无条件按照采购人的合理要求执行。

# 第五部分 格式文件

第一节 合同书格式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  
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

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  
购项目

甲 方：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乙 方：（本项目中标单位）

签订日期：2023 年 月 日

甲方：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乙方：（本项目中标单位）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结果和有关招、投标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 第一条 项目概述

1、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

2、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2,642,800.00 元，（注：预算金额为年度采购预算，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结算金额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4、中标费率：大写：百分之\_\_\_\_\_（小写：\_\_\_\_\_ %）

5、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或至采购金额使用完毕（以先到者为准）；每月对乙方的服务质量等内容进行综合考核，若累计 2 个月考核不通过，甲方有权通过公开的方式另行选择供应商。

6、服务内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一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要求。

### 第二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1、结算及付款方式：①采取转账方式进行，甲方或所属单位每月的 1 日-10 日内根据双方的配送验收清单支付上月货款。②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③因甲方使用财政资金，甲方在付款期限内向财政部门申请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因财政部门审批而造成的延误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中标费率：百分之\_\_\_\_\_（\_\_\_\_\_ %）。

3、所有配送蔬菜、调料、肉类、生鲜、水产、豆制品、蛋类、牛奶、水果等价格，由甲方与乙方进行市场询价，一般以每月第一周，以斗门区中心市场、坭湾市场、南门市场、乾务市场等同类货物考察价格作为当月基准价格。当月基准价格一经确定，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不受市场物价波动影响，不得调价。每月食材结算价=实际采购量×甲方审核后的基准价格×中标折扣率。

4、结算方式：每月结算一次。甲方根据上月供应的各品种数量按结算价进行审核结算，并按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应付款项。

5、甲方与乙方每月对货款进行结算，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及时结算，必须于当月底结算完毕。

### **第三条 验收**

1、验收标准：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要求。

2、验收服务质量的方式：由甲方组织每月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3、其他事项：①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或产品规格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如甲方拒收，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补充（以甲方在合理时间内能处理后提供餐食原则）符合要求的货物，且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②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产品进行验收，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③因乙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引发甲方安全或质量事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此责任不因甲方已进行质量监测而免除。

### **第四条 采购计划的确定**

1. 甲方每日晚上 20:00 前向乙方递交第二天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名称、种类、规格、数量、运送时间、送达地点、订单联系人等具体要求。

2. 乙方接到甲方订单后，个别品种因缺货而无法提供的，乙方应在送货前一天 21:30 时前，及时知会甲方并协商好解决方法。

### **第五条 交货要求**

1. 乙方须按照甲方当日的订单，次日上午 06:00-06:50 前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提供《送货清单》一式叁联，双方现场核对并验收签名，甲方一联、投标人送货一联、存根一联，并作结算凭证。乙方如送货迟到超过一小时，影响甲方正常运转的，甲方有权按照《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开具罚单。

2 乙方将食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提供当日所供物资的检验检疫报告等，由甲方收货人员对食品的品种、数量、质量进行逐项验收，验收合格后由收货人员出具收货记录；若发现与甲方要求不符的情况，收货人员有权要求乙方退换货并开具罚单等。

3. 特殊情况(人数发生变化的)对甲方的临时供货要求，乙方应随定随送，接到采购方通知后，并承诺 1 个小时内送到。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并承诺 1 个小时内完成补送。

### **第六条 货物感观性状及品质要求**

1、乙方供应的食材必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所供食材符合卫生防疫部门、检验检疫部门的各项合格指标，并有完整的销售合格标注或证书。如出现质量问题或保质期不足的情况，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所提供的物品或食品。若因食品质量引起食物中毒（经工商、卫生防疫部门鉴定），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要求。

### **第七条 供应商责任**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乙方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 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4.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5.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6. 超过保质期限的

### **第八条 发票要求**

乙方开具本公司出具的正规有效的发票。发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不予支付货款。

### **第九条 保密要求**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外泄甲方任何信息，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按照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追究法律责任。

### **第十条 评价考核**

1、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须按甲方的采购要求进行配送，否则，甲方有权按照附件:1:《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对乙方进行扣款。

2、乙方应与甲方相关人员保持正当职业化关系，不得对甲方人员行贿或变相行贿，乙方凡发生上述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报相关部门处理。

3、乙方如遇甲方相关人员有索贿或变相索贿的现象，应及时举报，如乙方知情不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考核实施细则详见附件:1:《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

5、违约扣款单（格式）详见附件 2：《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违约扣款单（格式）》。

### **第十一条 特殊服务要求**

1、紧急状态下（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公共安全事件、公共卫生事件、战争、戒严等情况），在采购人提出需求的第二天，为采购人一次性配送 7 天储备。影响采购人正常运转的，采购人可从其他渠道进货，所发生的金额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并扣罚本次短缺数量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 合同变更及解除**

1、甲方对乙方配送产品有任何意见，可随时向乙方反映，乙方应及时改进；改进无效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作。一方终止合同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

2、乙方不得跨大或提供虚假商品价格，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不得提供过期产品，不得串通虚报送货数量，不得短斤缺两，如有发现上述行为者，将考核评定为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关系。

3、对于出现安全质量问题、农残超标、检疫超标等原则性违反食品药品安全问题的服务公司，将实行一票否认制度，即时取消所有配送资格，即日终止合同关系。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按以下第 B 条方式解决：

A.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B. 提交珠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期限和地点**

1、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有效期为壹年，经甲乙双方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履约地点为珠海市。

## **第十六条 附则**

1、本合同未尽之事宜，可以经双方协商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互为补充或解释，如有不清或互为矛盾之处，以生效时间在后的为准。

3、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各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合同附件：

①附件 1：《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

②附件 2：《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违约扣款单（格式）》。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负责人： 电话号码： 邮政编码：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号码： 开户全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邮政编码：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见证机构：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见证意见：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无偏离。

经办人：

日期：

注释：本合同样本中的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但不得与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 附件 1：《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

序号	项目	标准	考核内容	考查频率	未达标扣款标准	是否达标
1	人员和车辆配置	100%	1、投入本项目的配送服务人员至少 6 人，其中至少包含 1 名食品安全管理员、1 名农产品检验员，并报甲方备案。 2、公司的人员配置经甲方审定完成后，如有员工辞退，新聘的职员必须向甲方报备审核合格后方可进行招聘录用。 3、配送车辆应具备冷藏功能。	2 次/月	100 元/人次	
2	企业规范	100%	1、制定食品安全制度，确保配送食品安全。	1 次/月	500 元/次	
			2、工作人员要持证上岗（健康证），操作规范。 3、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端正，运送搬装文明，积极配合甲方合理安排。	随时	100 元/次	
3	配送时效	100%	1、配送以及调换货是否准时。	随时	未能按时配送，但不影响正常开餐，视情节扣 100-500 元 /次；影响食堂正常开餐的，扣 1000 元/次	
4	配送质量	100%	1、按订单所列重量、数量送货，无缺斤少两。	随时	100 元/次	
			2、按订单所列品种送货，无缺货、漏货。	随时	100 元/次	
			3、检疫证明、检测报告、药残检测报告齐全，落实食品溯源管理制度，进货查验记录齐全。	随时	300 元/次	
			4、食材新鲜，无临期、过期或变质食材。	随时	300 元/次。同时应无条件退货并在 1 小时内更换好同类所需食品。	
5	配送卫生	100%	1、配送车辆每天做好清洁工作，按规定定期消毒并做好记录。	随时	100 元/次	
			2、储物筐/箱等保持清洁卫生，包装合理科学，无交叉污染。	随时	100 元/次	
6	投诉	100%	1、由于乙方工作存在差错发生有效投诉造成不良影响，。	随时	100 元/次	
7	重大安全事故	100%	1、由于乙方未认真履行好职责造成食品中毒等重大安全事故。	随时	5000 元/次，同时应承担受害人医疗费、误工费、营养费等费用及其他相关损失。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	

附件 2：《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违约扣款单（格式）》

扣款时间 年 月 日

违约单位						
违约情况						
扣款依据	根据《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食材配送服务考核实施细则》，乙方违反了第____项第_____条有关_____之规定进行违约扣款。					
扣款金额	大写	万	仟	佰 拾元	小写	
扣款部门意见	监管员签字：		领导签字：		单位签章：	
被扣款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签章	

说明：

1. 日常每发现一次违约，经查证后即时开出罚单并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所扣款金在当月计付配送服务费时予以扣减。
2. 考核指标实施目的是督促乙方认真履行职责，提高专业化管理水平，更好地为甲方做好服务保障工作。考核甲方组织，乙方项目经理配合执行，考评内容逐条逐项对照检查。每项内容根据相应条款进行达标扣款，其中第 7 项考评指标两次以上未达标实行一票否决，终止合同。

## 第二节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

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方式：

## 一、价格评审自查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 ( ) 页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第 ( ) 页
3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有)	第 ( ) 页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第 ( ) 页
5	政策功能情况 (如有)	第 ( ) 页

## 二、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投标文件中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以上内容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 页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 页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 页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第 ( ) 页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按照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标准为200万元，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p>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提供证书扫描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 三、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投标文件密封和签署是否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3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且不存在字迹模糊不清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投标文件载明的合同履行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投标报价为唯一固定价且未超过项目预算总价或报价上限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7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8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9	投标文件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 四、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1			第（ ）页-（ ）页
2			第（ ）页-（ ）页
3			第（ ）页-（ ）页
4			第（ ）页-（ ）页
5			第（ ）页-（ ）页
6			第（ ）页-（ ）页
7			第（ ）页-（ ）页

##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报价 (%)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1	大写：百分之_____。 小写： _____ %	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 执行	

说明：

- 1、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 3、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如响应投标人不属于监狱企业无须提供）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响应投标人单位公章。

（说明：如响应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项目名称：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 投标函

致：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
3. 我们承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起，本投标始终有效且不予撤销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5.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7.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9.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10.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1.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_\_\_\_\_（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备注：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其他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年月日发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饭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YS202304FW019）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四、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申请人资格中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3）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五、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 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等号码：

说明：投标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 (2) 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单位负责人，现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对该项目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签发日期：\_\_\_\_\_

说明：1.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投标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则本表不需提供。  
3. 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人的，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诚信声明函

致：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珠海市政府采购投标人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珠财〔2020〕120号）要求，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如本声明与事实不符，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合同价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2	投标有效期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3	分包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4	★合同履行期限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5	★结算及付款方式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6	★验收要求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7	★违约责任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	其他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无偏离	

说明：

1、根据招标文件《合同资料表》带★条款，逐一进行响应。

2、“投标文件响应”应填写投标人的具体承诺，如果投标人承诺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的，也可以填写“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投标人须真实体现偏离情况。其中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商务承诺优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商务条款内容；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商务承诺劣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商务条款内容。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相关业绩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方式
1				
2				
3				
⋮				

注：本表如不能满足投标人需求，投标人可自行制定格式但须体现上述内容，表后按商务评审内容附相关业绩证明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其他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评分细则”商务部分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供评委进行评审：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标注“★”的关键技术条款偏离情况（如招标文件第四部份“用户需求书”没有标注“★”的关键技术条款，可不提供本表）

序号	招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配送要求	完全定执行按照招标文件规	无偏离	
2				
.....				

标注“▲”的重要技术条款偏离情况（如招标文件第四部份“用户需求书”没有标注“▲”的重要技术条款，可不提供本表）

序号	招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第四部分 用户需求书	完全定执行按照招标文件规	无偏离	
.....				

其它条款偏离情况（一般技术参数）

序号	招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其他	完全定执行按照招标文件规	无偏离	
.....				

说明：

1、本表所述的带“★”关键技术条款（要求）、带技“▲”的技术条款、其他条款、功能、要求为招标文件第四部份“用户需求书”对应内容。

2、对“响应情况”一栏，根据投标人的实际响应情况填写，如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也可填写“完全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否则应详细填写响应情况。

3、对“偏离情况”一栏，填写“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其中正偏离是指所提供技术条款优于招标文件所规定；负偏离是指所提供技术条款低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

4、投标人自行对照“用户需求书”、“评分细则”提供相应的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技术评分细则表”要求编写相关技术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第三节 通知函

#### 1. 通知函

致：珠海市斗门区消防救援大队、广东誉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完全理解\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经充分考虑决定：

- 1、按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 2、放弃本次投标活动。

请各投标人在上述 1 或 2 选择“√”并于开标前 2 个工作日书面传真通知至：  
gdys2021@qq.com。

单位名称：

公 章：

签 字 人：

日 期：

## 第四节 质疑函格式

### 1. 质疑函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_\_\_\_（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_\_年\_\_月\_\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_\_\_\_\_（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_\_\_\_（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质疑招标文件

1. 质疑内容招标文件页，内容“ ”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_\_\_\_\_（证据见附件第 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招标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 ）质疑采购过程

2. 于年月日，在进行的（收取招标文件（样品）、开标、谈判）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 ）质疑采购结果

3. 于年月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投标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主要负责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职位：  
项目联系人：\_\_\_\_\_                                  电话（手机/座机）：  
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有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可能不予受理。